

关于修订《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本次《公司章程》具体修订内容公告如下：

原条款	修改后条款
第一章 总则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,507,449,486 元。	第一章 总则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,520,949,388 元。
第三章 股份 第二十一条 公司的股本总额为 6,507,449,486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	第三章 股份 第二十一条 公司的股本总额为 6,520,949,388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27日